

域外漢文小說大系

陳慶浩

孫遜

總主編

孫遜 鄭克孟 陳益源 主編

越南漢文小說集成

上海古籍出版社



NLIC 2970678895

域外漢文小說大系

陳慶浩 孫遜

總主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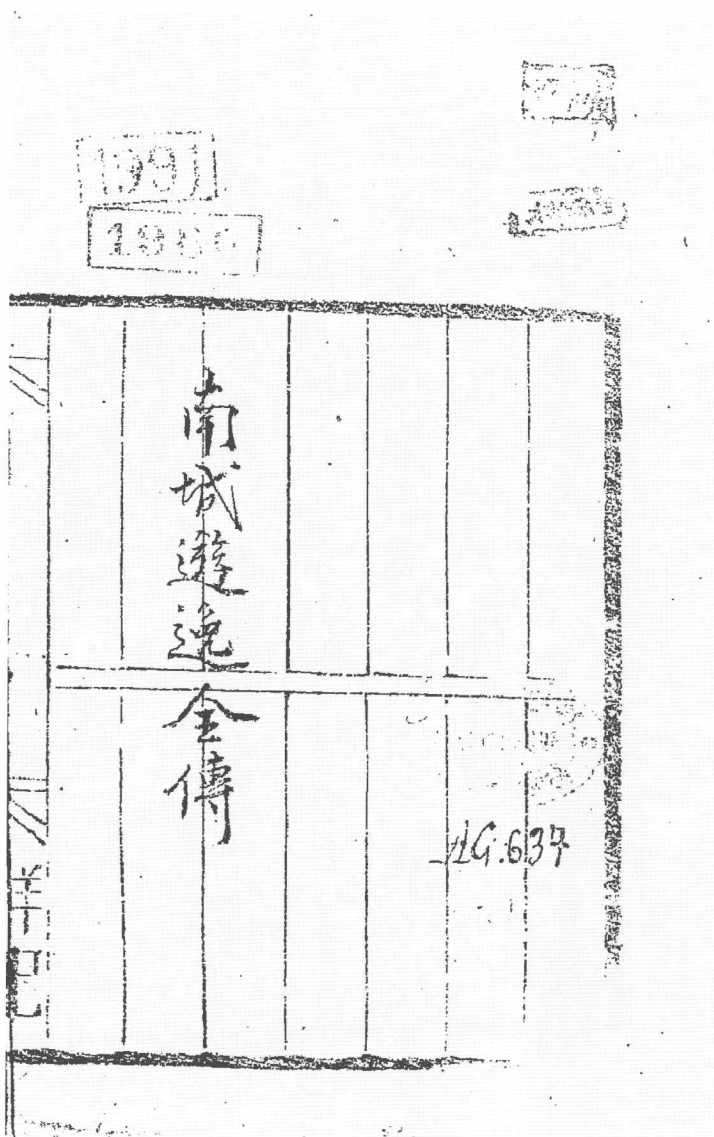
NLIC 2970678895

孫遜 鄭克孟 陳益源 主編

上海古籍出版社

越南漢文小說集成

拾伍



《南城遊逸全傳》書影

南城遊逸全傳

第壹回

大主時天宣府可水縣中後社齋村人姓楊名
公賢者自開闢以來家去相傳嘆天地並公大有
月性本溫紅坐則面墻行則向後莫爭人先
人皆愛之如骨肉時人有詩讚云

出居寧休美揚公
萬古冥冥日夜同

烏探奇案



《烏探奇案》書影

東
如
見
鳥探
奇案

抄本

目錄

見聞錄		一
傳記摘錄		八一
南城遊逸全傳		一二一
烏探奇案		一三三
西洋耶蘇祕錄		一六七

武

貞
◇
撰

見聞錄

胡大浚、楊曉靄◎校點
孫遜◎審讀並輯補

提要

陳慶浩 胡大浚 楊曉霽 撰

《見聞錄》，武貞撰。今知存抄本五種，其中四本藏於越南漢喃研究院。其中一本編號爲VHv. 1155，92葉，頁面尺寸爲 26×18.4 公分，一本編號爲A. 1562，60葉，頁面尺寸爲 30×20 公分，一本編號爲A. 31，38葉，頁面尺寸爲 28×18 公分，半葉8行，行26—29字，素白紙抄，前有「青威吳時橫玄齋」「信如氏」「天臺陳名瑠」「海顛阮子敬」諸序，分爲二卷，卷前分別有目錄，卷一13篇，卷二22篇，一本編號爲VHv. 1401，共109葉，頁面尺寸爲 27×16 公分，題《蘭池見聞錄》。另有一本原爲馬伯樂藏書，現存於巴黎亞洲協會圖書館，編號爲H. M. 2173。此本行款格式一如A. 31，惟有增添若干筆誤處，顯據此過錄。此外，並選刊於《南風雜誌》第58、79、83、86—87、89、91—93、95—96諸期。

武貞（？—1828），字維周，又字元亨，別號蘭池漁者，北寧琅才春蘭人。年十七舉黎朝鄉貢，景興丙戌（1766）爲國威尹，後官至參知政事。昭統初（1787）曾傾家助軍事。後黎出帝奔中國，武貞未及隨行，遂隱居鄉間。此書元亨之表弟陳名瑠序謂「鼎革之來，屏跡湖山，獨居一室」，即指此也。嘉隆元年

(1802)被召，任侍中學士，後黎出帝骸骨返國，遂辭官，回鄉教學著述。嘉隆六年(1807)出使中國，返國後與阮文成合撰《皇越律例》。後阮因事獲罪，貞亦被放，至明命九年(1828)始獲釋回鄉，旋卒。著有《宮怨詩集》、《使燕詩集》及《見聞錄》等書。

書中《俠虎》一篇末謂「此庚戌年事，余表弟陳名瑠往諒山見之。」此處庚戌當爲光中三年(1790)，書成於此年之後。據陳名瑠序，「是錄隱時所記」，按武貞於1802年再度出仕，是知書成於1790至1802年間。

《見聞錄》可稱《蘭池見聞錄》，顧名思義，此書爲蘭池漁者錄其所見所聞。書中且又多次敘及故事發生時地，且記當事者，如前所舉《俠虎》篇，又《蛇生》篇末謂「時余爲國威尹，臨洮訓導阮權述其事，且「云曾見蛇兒，已生三四歲矣。」其他引述說支及祖輩見聞亦多，既有事實，又雜以傳說。篇末又偶有蘭池漁者之按語，討論所記事件人物。

據吳時儂序，「大而人物鬼神，細而魚蟲禽獸，目之所見，耳之所聞，事凡涉異者記之」。「書則《搜神》《齊諧》，而事則太史公筆意……悲時憫世，移風正俗之意，往往見諸辭表。有語怪而不離乎常，有言變而不失其正，大抵寓勸懲之微旨，將使後之觀者，其善可爲法，其不善可爲戒，實有裨於世教」。本書可歸入「非文非史」之傳奇小說一類。儘管作者往往強調其親見之「實」，但多數故事乃出自民間傳說，如《范員》、《義虎》、《阮秩》等若干則，併見於《本國異聞錄》等書中，可見是在民間廣爲流傳的；然筆墨精煉，文辭秀美，敘述生動，極見藝術加工的匠心。如《丐仙》一篇，言弟好善得丐仙贈金之報；兄嫂爲惡，爲覓「丐仙」索金而妄爲；言語舉動，聲口畢見，巧設細節，讀之令人捧腹。《偷兒》寫偷竊「神」技，而

層層出人意表，不但新偷竊老偷終栽在老偷之手，且有老偷教誨新偷，去惡從善，同「爲朝廷出力」的喜劇結局；短短篇幅，簡單情節，而雲遮霧罩，引人入勝。《阮歌伎》、《清池情跡》、《阮狀元》等篇，寫青年男女的愛情「奇遇」，情節各別，結局迥異，或令人感慨唏噓，或令人扼腕嘆息，或令人歡欣心儀，小小情事，淒婉欲絕，可見人物性格；在紅粉飄零、佳人埋沒之嘆中，更寄寓才子數奇，忠良埋沒的悲傷。

1987年4月，臺灣學生書局曾對本書加以標點排印，廖宏昌校點，刊在《越南漢文小說叢刊》第一輯。本次整理，囿於材料所得，乃以A.31爲底本，偶有漫漶，參校以H. M. 2173，並從《南風雜誌》輯出不見於二本之數條，彙錄排印。在整理過程中，黃寶華、趙維國、孫遜先後審讀了校樣。

見聞錄

蘭池漁者武元亨輯編

目錄

序一 一〇

序二 一二

序三 一四

序四 一六

卷之一

雷首坡 一七

芹海神 一九

蛇生 二一

海島仙 二二

卷之二

阮瓊	二四
范員	二六
丐仙	二八
義虎	三〇
產異	三二
再生	三三
女化爲男(二)	三五
偷兒	三六
阮歌妓	三九
清池情迹	四二
神魚	四四
猴	四五
俠虎	四七
巫媼	四九
蘭郡公夫人(三)	五〇

杜尚書	五二
古鄒烈婦	五三
石炭節婦	五四
前徵	五六
記三生	五八
蓮湖郡君	五九
仁虎	六一
阮秩	六三
報恩塔	六五
阮狀元	六七
奇夢	六九
熊虎鬥	七〇
靈蛇	七一
相士	七二
昭徵神	七三
海山洞	七四

補編(三)

藏神

.....

七五

燐

.....

七六

鬪鬼

.....

七七

阮名藥

.....

七八

浮石

.....

七九

樹妖

.....

八〇

【校勘記】

〔一〕「女化爲男」，「化」原作「變」，據《南風雜誌》本改。

〔二〕「蘭郡公夫人」，「公」字原無，據正文補。

〔三〕「補編」部分據《南風雜誌》本補。

序一

《見聞錄》者，參知政事武元亨公之筆也。大而人物鬼神，細而魚蟲禽獸，目之所見，耳之所聞，事凡涉異者記之。書成以示余，命爲之序。余惟夫天地之間，何物不有？固有不常見、不常聞之事，而不能使之常在，使不常見、不常聞之人，皆得見聞。洪鈞予我以聰明，大塊假我以文章，有所見聞則傳之，亦以補天地造化之所不及也^(一)。我越丁、李以降，逾數十祀^(二)，豈無一事可記？而正史之外無聞焉。有著述者，如《撫怪》、《傳奇》、《陋鄙蕪穢》，只可供村學究牀頭婆子讀；有識者對之，其不噎膈卻走者幾希。此《見聞錄》之所以作歟！其書則《搜神》、《齊諧》，而敘事則有太史公筆意^(三)。然公作書之本旨，豈徒爲記事之見聞也哉？悲時憫世，移風正俗之意，往往見諸辭表。有語怪而不離乎常，有言變而不失其正，大抵寓勸懲之微旨，將使後之觀者，其善可爲法，其不善可爲戒，實有裨於世教，豈可以野史視之哉！公抱負經濟，時與道違，乃屏迹衡茅，不談世事，有陶、阮北窗之操焉。是錄也，公之意見於簡編，然未足盡其文質之所底。余不才寡學，幸與公朝夕，多所啓發，而知公之所蘊，有大過人者，使得時